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警告

售股交易須待該公告內題為「先決條件」一節所載的條件達成或(如適用)豁免後，方告交割。因此，售股交易可能會或可能不會進行。因此，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聯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詹純新

中國長沙，2017年5月31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詹純新博士；非執行董事為胡新保先生及趙令歡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嵩正先生、黎建強先生、劉桂良女士及楊昌伯先生。

* 僅供識別